

##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9月5日在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后现场发出通知，于当日下午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继朝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李继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与本届监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9月5日

附件：简历

1. 李继朝先生，1966年6月出生，1992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1998年7月开始在中兴通讯工作十六年，历任薪酬部长、总裁办主任、手机产品总经理。现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、战略咨询专家，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金融服务促进会会长，深圳市科创委专家库专家，深圳市科协专家委专家，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技术专家。

李继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